

阳春市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服务机构 名单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残疾人康复服务定点机构管理办法》（粤残联〔2021〕9号）、《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定点机构服务规范（试行）》（粤残联〔2021〕77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市残联、市民政局、市卫生健康局组织专家评审，如下机构（名单见附件）符合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服务机构条件，拟认定为阳春市残疾儿童康复定点康复服务机构，定点机构资格有效期叁年（即2026年9月-2029年9月）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限5天（从公示之日起计算，即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21日）。

如自然人或单位（含社会组织）对该公示名单有异议的，请于2026年8月21日前以书面形式（自然人的请署实名，单位的请加盖单位公章）向市残联（联系电话：7711448，邮递地址：阳春市春州大道残疾人联合会五楼507）或市民政局（联系电话：7777235，邮递地址：阳春大道3号民政局事务股）、市卫生健康局（联系电话：7746218，邮递地址：阳春市城东大道107号卫生健康局）反映。

附件：阳春市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定点机构名单（拟定）

(此页无正文)



长春市残疾人联合会



阳春市民政局



阳春市卫生健康局

2026年8月17日



阳江市残疾人定点康复服务机构名单（拟定）

序号	机构名称	机构地址	机构性质	机构类别	服务项目
1	阳江市残疾人康复和就业 服务中心	阳江市河西春州大道与莲平路交 汇处北侧	公办	残疾儿童 康复	精神残疾：0—6岁孤独症儿童沟通及适应训练
					肢体残疾：0—6岁肢体儿童运动及适应训练
					智力残疾：0—6岁智力儿童认知及适应训练
2	阳江市醒目仔特殊儿童 康复中心	阳江市春城街道南新大道162号	民办	残疾儿童 康复	精神残疾：0—6岁孤独症儿童沟通及适应训练



阳春市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服务评估机构名单（拟定）

序号	机构名称	机构地址	机构性质	机构类别	服务项目
1	阳春市残疾人康复和就业 服务中心	阳春市河西春州大道与莲平路交 汇处北侧	公办	残疾儿童 康复	精神障碍(含孤独症)康复评估、肢体康复评估、 智力障碍康复评估
2	阳春市醒目仔特殊儿童 康复中心	阳春市春城街道南新大道162号	民办	残疾儿童 康复	精神障碍(含孤独症)康复评估